

江家次第第

十三

第	法	
冊	號	言
一	一	
九		
學	縣	滋
校	中	賀

95

210.09
243
Vol 13

江家次第卷第十三目錄
佛事

天津師範

藏書

所藏書

天津師範
藏書

一

大極殿臨時仁王會

二

同十僧御讀經

三

南殿百座仁王會

四

同臨時御讀經

五

興福寺供養

六

法勝寺御塔會

七

六觀音供養

八

東大寺別當拜堂儀

因 中央大菩薩像

因 六臂菩薩像

因 四臂菩薩像

因 三臂菩薩像

因 二臂菩薩像

因 白象王會

因 斷續齋

因 大海龍王會

因 將軍

七家次第卷第十三目錄

江家次第卷第十三

一

於火極殿被行臨時仁王會儀春秋，但無僧當也又事畢參內 春秋，如法

御裝束

高御座每間懸小幡二一流又懸刁華屢代一枚近例御

座中央立佛臺懸五大力菩薩像一鋪若新被圖丈六

其比邊假造切懸一間其上懸徒其前立机一脚置佛

料黑漆有下同案南立香花机一脚其南去壇上立佛

供机一脚吧有香花机左右立燈臺有引當御座巽坤角

土壇上立大花懸各一口有下壇南邊通壇並行香机

二脚吧有並立禮盤二基禮盤左右立蓋高座各一

御師誦母屋南柱引緋網每間懸大幡二流大花鬘代

一枚北庇壁除中央間十間打渡假簾臺奉懸御佛十鋪

懸之其前構長棚供香花燈明佛供等北廂並母屋東

西三行立高座九十九基各有前机御經咒願文比庇一行左十七右十七

母屋北邊一行左十七右十六並北面網所藏立標

右惣講師高座後鋪小帖一枚其前立磬臺師座南

座東第四間以東至第二間鋪薦其上鋪長筵其上

鋪長筵其上鋪兩面緣綠端半帖黃端帖等為公卿

座西上上卿座後敷軾小筵一枚佛面間南砌東西

相分敷長筵各一枚為行南庭左右相分鋪小筵各

一枚圖書長筵各一枚堂童子座西登廊東第一間

懸鐘昭訓門外南腋設公卿以下座如御齋會時公

卿先著昭訓門座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不圖書堂

也六位外記不着膝突召辨問僧具不必至仁王會者

之於壇上南頭可申也次御可令打鐘由於辨刻限令打之次辨少納言

外記史著出居座通自永陽門著之在次公卿著堂

前座次僧左右相分參上次諸僧惣礼師先

登自中央階相分著座次諸僧惣礼師先

或公卿以下有惣礼儀僧相待同仰辨令敷座於

庭中東三行納言外記史並東西行用長次左

公卿下自南面東階辨少納言下自東福門前階

外記史下自昭訓門前右方殿上人若不參者非此限下自

西華門前階各著座解劍置笏公卿先入東登廊解

之上自東福門階故次二度拜之有僧惣禮之時僧相待一

度禮開自於惣禮座被解若公卿員少無此儀次復座故二條開白自取

次圖書堂童子著或有內舍人次唄或用僧次行花筥

訖復座次散花師獨留佛前申對揚畢復座堂童

子叔花筥退次講說如恒次衆僧退次公卿退次行

久講如朝儀次有行香事咒願除惣講師外唄三會

著禮版威儀師圖書等進公卿著行香座如恒東

有不足者殿上人若不參者辨少納言若有不次

辨少納言西足者當童子大夫外記史或及六位次

事畢退出同首會依無御殿並南殿儀更不參內若執柄八參入給者

殿北登廊假敷板敷為体幕引高松軟障立太宋屏

風敷帖北門為御共人座大極殿北壇上敷帖為

近習公卿以下座故觀慶阿闍梨曰百座仁王講不

可於處後之由見於聖教云百部鬼神王等或各

有為處者仍於別所可修云

下自大極殿南面東階入於東登廊上自東福解之

或到物礼所著座復解之
惣礼畢參上時故二條開白自取香置座前著之參

三 千僧御讀經事

上御着陣奉仰令參議書僧名先仰辨令又御辨令

陰陽寮勘日時即加入同管令内覽奏聞返給之後

下辨又行度緣請印千百枚令參議行之不必當日行之

行事辨奏下請奏事

正其面向江
下在僧左右
百字以後僧
百別注

行事辨書消息送諸寺別當許事可進尋事僧之由也

行事所可令圖文六佛像事

行事所造廻内裏下院諸宮親王公卿諸司所所可

新寫御經事觀音經依時仰

行事仰諸司令進甲櫃折敷等以充圖書寮經机

不足事又仰細所可令進花筥事

大極殿御裝束予細在別記

但立高座否之由有兩說

又不懸花幔代同前

又敷堂童子座之所有兩說

攝政御宿所設北軒廊

敷假
板敷

當日公卿以下參入著那訓門座

攝政不著件座給御座宿所

行事上卿令辨申御經卷數奉仰後仰細所

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否

圖書堂
童子

召辨問僧具否

次被定仰左右方行事辨史

事具畢之後令打鐘

次公卿東西相分著堂前座

攝政同加著東座

僧每百八威儀上東西相分入自東福西華門

無治部女
者細所引之

師每百八威儀到龍尾道南壇上更東西折北行自堂

中央階左右相分著座

次堂童子著座

可著殿南榮東西角座款
圖書官一人各有前

諸司著堂下者行幸時儀也但有惣礼時惣礼

之後可著之款

次辨依上卿仰敷惣礼座於庭中

東三行西一行並
東西行但堂東中

西座敷

次公卿下自南面東階

但帶劔人入東軒廊解劔
進時從座後退時從座前

辨少納言下自東福門南階上官下自昭訓門

內前階殿上人下自西華門階各著座公卿北座辨少

納言座一官南座殿人西座

次細所稱惣礼

諸僧並公卿以下同時惣礼 三度畢各還鼻

故二條大開白御說自取履置座前方著之起

座云

次法用唄畢後堂童子行花筥

次藏人頭仰御願之趣 先觸上卿後著導師高座下仰之

次諸僧大行道 講師讀師

先是為知僧數行事辨於小安殿經各一卷引

一齊衆僧是故通復卿為辨所行例也件年不召甲

計律拈搨等故經信卿云不立經机之儀別事也不

大人可為例云若有餘經者行道之時加給之

左方僧起座自西軒廊西行自壽成門北出經西北

東廊宣光門款南出

行事辨於此所分給布施口別度緣一投布施

絹一疋供養下文一投 右辨或於白虎樓下行之或於壽成門下行

經青龍樓角網所於此所分餘經於僧等次東行更

南行經會昌門左右廊自西廊北行經白虎樓角北

行自壽成門北行自同廊北面東行經大極殿北壇

或於宣光門

上自光範門南出自同門南面西行入自大極殿巽角着座左右僧又續之但入自大極殿坤着座次堂童子收華筓退

次發願轉經漸畢之間近衛次將仰給度者之由

次咒願出自西三礼出自東着礼盤

次行香左右相分行之如恒

次左右相分給僧綱布施

次人人退出

行事辨余内申御願無事勤了之由

一行道次引粥事主水司於西南角給之

諸寺半座為咒願事 寬治四年政經僧都

大分僧之外給布施供養事

永保元年

一不立高座之例

康平八年 永保元年

一不召山三井寺僧之例

永保元年

三南殿百座仁王會

前一日裝束

當日刻限以前辨備訖

公卿參着仗座

上卿召外記問諸司具不圖書堂童子近

召辨問僧具不次將等執

次上卿昇南殿檢察御裝束了復座

刻限以藏人若殿上辨令奏事由

仰辨令打鐘雖僧不足先尋刻限打之僧皆參

此間主上渡御南殿御物忌間次出居將昇自左右

階着座

次公卿昇自東階着座

次僧入自小安門威然引之

先是參着於承明門左右廊行事所頒給當色

袈裟

昇自西階着座 次諸僧惣礼威儀師或公卿以下

有惣礼儀 仰辨令敷座四行於連中

東一行公卿 二行辨少 三行官上

東一行當辨座殿上人座

公卿下自東階出自軒廊二間帶劍人解云殿上人

出自弓 次三度拜但公卿自 復座少無此儀 次打磬

公卿置笏次圖書堂童子着入自日 次唄法用或

堂童子未 次行香花筥 次分花筥為先散師立

佛前 次行道一匝明不經南殿簣子西階明儀
仙華門南殿北簣子東庇等 行道訖復座 散花
師留佛前 對揚畢復座堂童子取花筥退出次講
說如恒 次衆僧退次公卿退 次出居退 次諸
僧着中食座兼明於此處引分僧布施尤有宜
次行夕座次第如朝

但法用後近衛次將又奉仰着惣講師座後仰
給度者由

講畢有行香 咒願三札着礼盤

公卿東方若不足辨少納言出居或及五位外

記史堂童子殿上人西方有不足者用堂童子
威從頌匳 圖書取火舍

事畢僧退下 行事辨於西階下頒布施於僧細等
公卿退下 出居退

四 臨時御讀經事

南殿三
箇日

上卿以下着陣召外記問諸司具木召辨問僧具木
仰辨令撞鐘出居着左公卿叅上次僧叅上座定之
後着法用導師着座堂童子左右着進圖書明二段
分花僧左着南庇堂童子行花筥衆僧行道畢復座

堂童子取花筓藏人頭就導師邊仰御願趨上御願趨上次
啟白教化作法畢導師復座讀經畢導師着座近衛
次將就導師座邊仰給度者由先觸結願畢咒願自出
西三禮出自左右行香圖書官人從儀師等轉西殿上人不足者加
恒東公卿不足者辨少納言大西殿上人不足者加
不足者外記猶不足如出居畢引如初僧退下公卿
加出居引自餘畢引如初僧退下公卿
下出居下

同御讀經結願作法一如初日

事畢公卿着陣有有一獻辨若少納

申文近代臨時御讀若有大辨者其儀如常依隔人

小申文詞只合眼候氣色而已若大辨不參者行車
辨着脉突申云欲申卷數余大辨不參申上宣令申
與辨退於腋床子見申文

僧名卷數次進着於橫切座

入道殿寬弘五年三月十六日御讀經被行

如此或辨着官人座云

候氣色

或申申文寬弘五年記左中辨但先例御讀經

依隔人不申申文詞也而故大納言經長說大辨

不可申中少辨可申依道方若依隔人不申

者何有差別

史進申文如恒上卿見申文畢

轉留座前

且史令退召外

記管入之付藏人若殿上人辨令奏之返給後召外

記給之故經任卿曰源大納言

故土御門右府

臨時御讀經

時令史付內侍所是未聞之事也

大

四條大納言備忌記頗有可付內侍所之由

經信卿曰中辨時奉仕御讀經行事時大辨不參仍

看障座申行文

故經任卿並經長卿並被諷諫可申申文詞之

由仍申畢於寬治五年六月南殿臨時三箇日

御讀經結願行事辨重資不申行左中辨季行

依民部卿

上卿內大臣也

五 興福寺供養

堂前裝束

金堂內外懸巨幡

當日寅刻發小音聲

神

辰一刻集會鐘

次外記率史生使部等立治部玄蕃標

同刻僧侶集會

威從等左
右計召

已刻右大臣以下入南大門外

先是御座 佐保殿 有御前

此門左 右亂聲

次寺家別當以下中門外東西北上

但承承例東 殿下列南上

有迎謁之礼

殿下以下於中門外帖上 向北三拜又向西一拜

次右大臣經舞臺西入御休所公卿等出自西樂門

着西廊座

北對座內 藏寶儲膳

次上官等着座

次出居着座

其座中門中央 間東上北面

次式部彈正等起幄座入自東長樂門相分着座

承

例有儀公卿着入 主堂座後着之

次公卿以下一起座經金堂西南壇上着座此間

發亂聲

次左右遙發樂 舞人持拵登舞臺上燄而退歸

次左右師子出即舞臺異坤 次調子

次雅樂寮率樂人列門外左右相分到衆僧幄下發

音聲

次退衆僧經本道到樂屋前立樂不止衆僧前六人

次衆僧着長床座

引頭後 著之

先是威從立標

次省察引還

次樂人又到衆僧幄前

發音聲如迎導師咒經前 道到樂屋前立此間師子舞

有導師咒願前各四人 各執標下向而留立

次導師咒願到舞臺異坤各

降輿經臺上先着札盤礼佛此間諸僧惣礼

次登高座省察並執蓋者引還

次堂童子左右各入自東西樂門着道中座為先圖書察

次打金鼓圖書次發音聲

次迦陵頻八人胡蝶八人菩薩十六人名擎供花二行相分經舞

臺上列立壇下傳供導師咒願十弟子等傳供之後樂止

次迦陵頻胡蝶退着舞臺上草墊菩薩留舞臺上而

發菩薩樂供舞退入

次迦陵頻胡蝶等各舞畢退歸

次打金鼓樂人發音聲

次唄師四人起座經舞臺着堂前座

次定者二口自東西昇舞臺礼佛畢就案下取火舍

立

次打金鼓唄師發音聲定者隨音徐行

次堂童子起座行花筥畢復本座

次散花四人各昇舞臺北面而立

次引頭率衆僧等隨之

此間樂人相率東西分立散花發音樂人唱樂東西

相對無人為先取物為後昇舞臺進行從衆僧中加定者之前

師子在

次定者散花

次引頭並納衆甲衆梵音衆錫杖衆次第行列經舞
臺木行道方自東廊樂門下副砌南勸更西折渡鼓
前昇自舞臺南面東階更北下經高座南頭又東折
出自東登廊中門經中室西砌並上階經南砌到大
馬道更北出東折經中室東面入自東廊脇戶已上小輪
迴自三面廊壇上右方從西廊樂門下副砌南勸更
東折經鼓前登自舞臺南面西橋更北折經高座南
頭西折入自西登廊中戶經西室西面並上階北面
到大馬道許列左方後一迴畢左方到東登廊中戶

又右方更入自西廊北脇戶經西室西階北面入自
大馬道經上階西室壇上到西登廊中戶許已上左
右一度如先經舞臺着座

不足者各著寮下衆僧出畢時置火舍加錫杖注曆

問仰

打金鼓 次樂人發音

次梵音衆起座昇舞臺唱音音頭持香爐自余持花

先

次打金鼓 次樂人發音

次錫杖衆昇舞臺供錫杖持持錫杖但退時進持之

次... 皇子置花筥於案上退出 次打金鼓

次導師表白 威從一人經舞臺取願

次召掃部寮令敷圓座 御調誦使者之

次院官氏公卿諷誦

次勅使將進導師南邊仰度者事

次咒願畢給衆僧布施

次導師咒願下高座 此間在樂導師咒願退出如先儀

次衆僧退出 次打金鼓

次左右亂聲 此間勅使藏人參入傳仰勅於木臣召辨

寺司進大臣之前大臣自仰其肯

次安摩 二舞 小舞

次左右舞奏 此間大臣以下在纏頭或又大臣召辨

勸舞臺許脫衣給舞人等次

次事畢大臣以下著別當房其儀大臣隨身東西相

介供 遮燎 次發音樂

次童舞六人舞萬歲樂各給單衣下領 諸大夫

次發音樂 女騎十二人打鐘餉其屋南遮搆班幔且

綾襖一車他僧細已講殿上人取之五師以下

次御前辨少納言外記史等祿有差臨深更還御佐

保殿

〔六〕法勝寺御塔會次第

永保三年十月一日

寅刻發小音聲

神分

同刻御佛開眼

仁和寺官

卯刻分送法服

近衛官人爲使夜前進之

同刻行幸

乘輿着御西門

依陽明門院御坐先被申事申

船樂進出奏樂

樂馬向

御東釣臺御所

船樂退 供小膳

衆僧集會鐘 余奉異人等出自南門式法龜

僧侶着南門外幄

威儀師召許

辰刻乘輿着御金堂

船樂進出如初

下自金堂東面南一間

謂除登廊外有御輿寄

次遷御御塔

奉禮御佛下自東廊給有御輿寄

先巡檢塔中諸方給

左右樂屋鼓聲

公卿着金堂南子午廊南端座

鐘樓

左右近衛陣南壇巽坤立胡床

宸儀着御座

令道衛次將召公卿

在充右樂屋傍
辨少納言加着

次亂聲

王卿著堂上座先新次古

又下獻

此間諸僧從僧

僧綱二人
草座各一人
香鑪通一人

凡僧一人

香鑪入

自南門左右扉敷草座北幄

標

從儀師左右

各一人更入自南門實檢幄座

師子出卧舞臺異坤

次調子

調一越

雅樂寮左右相分率舞人等出自南門左右扉

左鳥

善薩

八部

舞人

打物吹物等也

進立衆僧集會幄下發樂

壹德

當大門外南面西上列立

右雀

樂人經本道到樂屋前立

樂不止
師子舞

省寮

各五位二人
六位一人

率衆僧忝上相分

至僧幄前留立標下

引之

僧侶到座前立止各着座

引頭者衆僧着之便在一座

省寮引還

次亦相率如至前所發樂

韶應

經前道到樂屋前立師子

省寮先行

導師咒願乘輿到舞臺巽坤

省寮留立

導師咒願下輿經舞臺十大弟子經緣

着礼服礼佛三度諸僧

畢各登高座十大弟子候大座綠邊着筵上

省寮並執蓋引還

八部衆着舞臺左右草墊

堂童子看左右各八人為先圖書 庭中座

圖書打金鼓

樂人發樂十天

菩薩迦陵頻故蝶各捧供花二行相介經舞臺供花

八部衆立

導師咒願十弟子入百堂後戶西東南庇傳供

之

樂止八部居鳥蝶退

菩薩留立舞臺上發樂供

鳥蝶共下舞臺即發鳥登鳥舞昇次蝶舞畢

左右舞人各一人登舞臺取鳥蝶草墊居左右

打金鼓 發樂 溢金

唄師左右各二人起座經拜畢上著座樂定者左右

各一人進自東西登自舞臺南面左右階件定者道

具一人具十弟子在座邊

禮佛畢就案下取火舍立置蓋取身

大月金鼓 唄師發音

定者徐行

堂童子取花萐分行之復座

不行唄師而圓宗寺法勝寺供養自行之如何

命度不行

次散花左右各二人登舞臺北面而立

左西上北面右東上北面及行道期各立上薦

樂後

次樂人相引

菩薩 八部 鳥 舞人 打物 唄物

右環

左右分立

散花發音

樂人發音 瀧河

登舞臺進自衆僧之中加於定者前師子為前但師子經

舞臺

次定者散花引頭納衆讚衆梵音錫杖等僧次第行

列經舞臺上左右北行左於金堂前東壇下作輪更歸迴右相待到其後

爲行經舞臺東西並南阿於陀堂前等大行道了
還着右於金堂前西

定者立案下衆僧出了之時置火舍加錫杖衆未樂
人到樂屋前

僧着座 八部衆着座

樂止 樂人入樂屋

打金鼓 樂人發樂畏頭

讚衆左右各十五人起座發舞臺

左右頭立中央其下薦經頭中間並北迴立其

左右音頭持鉢自余持花管

立定 樂 唱讚先東寺次天台

唱了又發樂即君子

讚衆復座 樂止其下薦先退如初

打金鼓 樂人發樂慶雲

梵音左右各十五人起座登舞臺

音頭持香爐自余持花管

立定 樂 唱梵音

唱了又發樂洛廬

梵音復座 樂止

打金鼓 樂人發樂蘇真

錫杖左右各十五人起座登舞臺皆持錫杖

立定樂止唱錫杖同音三條

唱了又發樂起殿樂

錫杖退例持錫杖

唱師本路復座

堂童子起座置花筥退出

次打金鼓

威儀師二人進取願文咒願授導師咒願

導師表白

圖書官人各一人取舞臺行杵杵並丈刺置左

右緣草墊此次又昇火爐杵置東北角緣欄

威儀師取諸所誦誦文一一付導師

次有御誦經事每度打洪鐘

次給度者次將奉仰就導師右邊大床上仰

大臣奉仰降立廊召大內記仰詔書事

召檢非違使仰赦書下後且可免見徒由

給衆僧祿

先是卑祿辛糲立東西幄前

侍從等取給之若有諸官加布施者此次可給

之行事所不知

導師咒願降高座

此間給導師等布施

行事辨取祿侍從取布施

樂人發樂

柱白

着礼盤礼佛退出

省察相引退如入儀

打金鼓

安摩 可有二舞

左

萬歲樂 散手太平樂 面 藕合打毬樂 龍王

右

地久面歸德 林歌 柏梓新鳥藕 面 納藕利

給樂人樂

發罷出音聲

次還宮 船樂奏海青樂

⑦ 於法勝寺藥師堂供養文六觀音次第 天台真言

上卿參入 敬 問外記諸司具不問辨僧衆否打集

會鐘 伯 王卿着堂前座眾僧集會僧前五位四人六

位二人左右相分列立 為阿闍梨者皆持金剛

先讀衆 下薦為先持鉢一人持鉢一人誦

次大阿闍梨

乘與在輿持四人駕丁八人執蓋一人

持五鉢

從僧執道具者在阿闍梨前

五鉢五杵輪
鞞磨等也

持草座三衣香鑪等者在後

次行列訖讚頭發打鉢

次步進到堂前間僧前六位先留

次五位留

次衆僧上堂

讚衆阿闍梨等皆踰香
寫而入或先有灑水事

執蓋等引退

次讚衆並阿闍梨行道二匝了各着座

讚衆左右
相分着阿

闍梨禮佛
後着禮盤

次以讚衆中知者令置道具

次堂童子着庭中座

左右相分圖
書官人在上

次讚衆發音

左右各
一人

次衆僧惣禮

阿闍梨同
禮三度

次明師發音

次散花師二人取座具進到母屋中央間向北差南

退敷之居其上

次堂童子取花筥先授散花師了分行衆僧復本座

次散花發音 衆僧行道下匝

散花師留舌初所

學童子取花筭返置退去

次近衛次將進就阿闍梨禮盤下仰給度者由可入

面次或讀御願文後仰度者

次灑淨 次加持供物 次閉眼 次啓白

次讀御願文或置腋丸若別立北行香机威從取

次行事所以藏司諷誦送文付十弟子調布五百段

次神分等

次供養法 此間唱禮師次唱禮師發音出讀

事畢間藏人仰勸賞由於上卿上卿召其人可仰款

或先仰威從令召之次可仰辨

次置佛布施殿上侍臣可置款但有無不定

次有御諷誦事或讀御願文後有此事

有御經供養者揚題名後款或仰別御導師

此間御諷誦使近衛次將若內藏頭若堂前座先是令侍

次給僧布施侍從取之者辨可傳奉款

次僧侶退下其儀准初有

次寄阿闍梨輿 次阿闍梨退

次公卿退下

三井寺之流不用唄散花等

僧前四人保理公輔五位茂貞國友

音無御願之

前執蓋者兵衛尉仲基

三井引細侍從二人為自忠李

大公隱寬治七年例

〔八〕東大寺拜堂

先從仁和寺着東大寺之日寺外人房夜宿次日入

從中御門着專勝院

次拜堂作法

先以吉時立食堂南面砌有作法

次讀官符權寺主威儀師選慶賜被物一重

次引當入堂拜佛

次別當着床子

次導師着座賜被物一重啓白

誦經百疋導師擬講行祿

次東西床衆僧引與袋米數千

但左右一床五師賜米袋箱堂供畢

次別當下床出從正面戶迴自西從後石橋下際

次拜著竈殿太膳未正於竈殿令申事由奉幣

次舞四度左右各二度

次著上司廳

次開御藏進印鑰等即成吉書

次主座之時置錢袋米一石下文坐下立吉

次參詣八幡宮奉幣舞二度

次還入大佛殿行誦經絹百疋

導師五師行秀

布施絹三十疋

次還着本房著座

次上司三細等進印鑰

次下政所所司等並目代前立進印鑰其後目代等

各開封印鎰箱經御覽即成惣返抄等

次上司所司等御前連列座給絹各七疋

次同司職掌小細等令列着庭中同給絹各二疋

次下司所司等如前職堂同前

次舞四度左右各二度各賜被物一重又惣祿絹百疋舞人

樂人等

次三百厨饗食始

祭法華會

女學... 卷第十三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女學生之時間... 下下... 下下...

江家次第卷第十三

終

